



摸清人口家底 助推高质量发展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将于11月1日开始入户登记。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有何重要意义?人口普查有哪些重要的时间节点?记者对此进行了采访。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开展的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具有重要意义。”市统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该负责人说,首先,这次普查是摸清我国人口家底的重要手段。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将全面查清我国人口数量、结构、分布、城乡住房等方面的最新情况,不仅为制定和完善未来教育、就业、养老、医疗、社会保障等政策措施,也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工商业服务网点分布、城乡道路建设等提供决策依据。

其次,这次普查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当前,全国正处于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只有及时查清人口总量、结构和分布这一基本国情,摸清人力资源结构信息,才能更准确地把握城乡结构、区域结构、产业结构等状况,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提供强有力的数据支撑。

该负责人介绍,此次人口普查的标准时点是

2020年11月1日零时

普查工作分3个阶段进行

一是准备阶段,从2019年10月至2020年10月

这一阶段的主要工作是组建各级普查机构,制订普查方案和工作计划,开展摸底工作等

二是普查登记阶段,从2020年11月至12月

这一阶段的主要工作是普查员入户登记,进行比对复查,开展事后质量抽查等

三是数据汇总和发布阶段,从2020年12月至2022年12月

这一阶段的主要工作是数据处理、汇总、评估,发布主要数据公报,普查资料开发利用等

该负责人表示,目前我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已进入入户摸底阶段,希望全市每一个普查对象都积极支持参与人口普查工作,主动配合,如实填报,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记者 戚中华 通讯员 冯琳



伊河湿地李楼段通过治理旧貌换新颜

湿地景色美 生态更惠民



秋日的伊河湿地李楼段,苗木成排,波光粼粼,偶尔有白鹭飞过水面,荡起层层清波,“乐道”上,不时有村民聊着天悠闲走过。水的灵动与青青草木融为一体,呈现出一幅生态和谐的湿地画卷。

“看,我们村边的环境像景区一样美,我每天来这里遛弯儿。”村民们满是自豪感。伊河湿地李楼段长约6.5公里,生态渠连接起李楼镇的二南村、夏庄村、穆庄村、火龙庙村、石罢村5个村庄,每个村庄都分布有一个生态湖,景色宜人。

日前,记者到此采访,只见村边的生态湖各具特色。二南村的生态湖旁杨柳依依,“乐道”、栈道相连;穆庄村的生态湖莲叶田田,备受鸟类青睐……生态湖边分布着栈道、“乐道”及座椅、停车场等便民设施,这里已成为大家亲水休闲的乐园。

“之前村边的环境很糟糕,到了夏天,臭气熏天。”村民张女士说,去年2月,伊河湿地李楼段生态治理项目开工建设,一年多来,“散乱污”企业得到清理,荒芜的滩涂变成林木相间的生态湿地。

沿着“乐道”畅行,满目皆绿意,处处是风景。“伊河湿地李楼段栽植苗木约26万株,常绿树占60%,菖蒲等水生植物占比超过30%。”李楼镇相关负责人说,到了夏天,这里虫鸣鸟叫,充满田园风貌。

湿地之美离不开水之神韵。伊河

湿地李楼段的水清澈见底,沿着生态渠缓缓流过村庄,滋润植被。“湿地的水来自新区污水处理厂,原本直接入河的中水,在湿地绕了几道弯,经过水草、林木的涵养净化,水质得到提升。”该负责人说,湿地生态渠中的水不仅用于苗木的灌溉,还用于公厕冲洗、环卫保洁等。中水的有效利用,减少了地下水开采,补充了伊河的水源,实现了一水多用,循环增效。

伊河湿地李楼段是洛龙区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推进水资源节约利用的生态治理项目。为了打破资金的瓶颈制约,加快伊河湿地李楼段建设步伐,洛龙区把“散乱污”企业取缔和清理后,引入社会化运营模式,把土地流转出来由民营企业投资运营。引入投资“活水”,不仅加快了项目建设的步伐,也增加了沿线村庄的集体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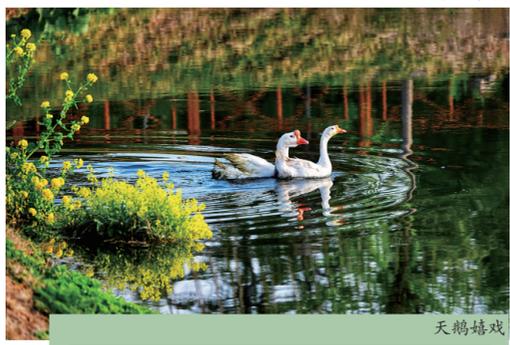
夏庄村在湿地旁,通过污水管网改造提升、“散乱污”企业整治等,村庄环境大大改善。“以前,村集体土地每年为村子带来2万多元收入;湿地建好后,村集体年收入增至约60万元。”夏庄村党支部书记海国建笑道,“美丽生态”变成了“美丽经济”。

今年年底前,伊河湿地李楼段生态治理项目将全部完工,将被打造成林水一体、人水和谐的滨水生态空间,彰显生态惠民、生态利民、生态为民。

本报记者 何奕儒 张光辉 通讯员 张俊望 文/图



湿地晨光



天鹅嬉戏



曲桥



“乐道”



俯瞰伊河湿地李楼段

我市出台《方案》,全面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法律事务“掌上办” 优化服务更便民

对于开展好法律扶贫、弱势群体权益保护及涉农、军人军属法律服务等工作,《方案》也作出了明确规定

推进“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实施法律服务扶贫项目,保障青少年和妇女的公共法律服务权益……近日印发的《洛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简称《方案》)明确,我市将全面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建成覆盖全业务、全时空的法律服务网络,打造与副中心、增长极定位相匹配的公共法律服务品牌。

《方案》指出,到2022年,我市将基本形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到2025年,我市将基本形成与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相适应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到2035年,我市将基本形成与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基本建成目标相适应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根据部署,我市多措并举,全面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整合法治宣传、律师、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援助、仲裁、人民调解等法律服务资源进驻实体平台,打造洛阳公共法律服务特色品牌

建立洛阳一体化呼叫中心系统,做好与110联动(12345市长热线)平台对接融合

优化网上咨询、网上申请、网上办事等服务功能,让群众足不出户就能办事、办成事

推进“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实现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等相关事项“一网通办”

拓展利用移动端开展服务,实现法治宣传、法律服务、法律事务办理“掌上学”“掌上问”“掌上办”

实施法律服务扶贫项目。定期组织法律服务机构及法律服务工作者到公共法律服务资源欠缺地方开展法律服务下乡活动。对建档立卡贫困户申请法律援助免于审查经济条件,优先办理。

保障低收入群体、老年人、残疾人的公共法律服务权益。完善法律援助经济困难标准动态调整机制,使法律援助对象覆盖低收入群体。完善残疾人法律援助服务,推进残疾人法律援助站全覆盖,公共法律服务网络体系覆盖所有残疾人。对老年人、残疾人优先受理公共法律服务业务,对行动不便的群众实行预约

或上门服务。建立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残疾人法律服务帮扶制度。

保障青少年和妇女的公共法律服务权益。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深入开展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配齐配强中小学兼职法治副校长,定期举办法律知识讲座。建立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工作协调机制,完善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工作机制,做好困难妇女法律援助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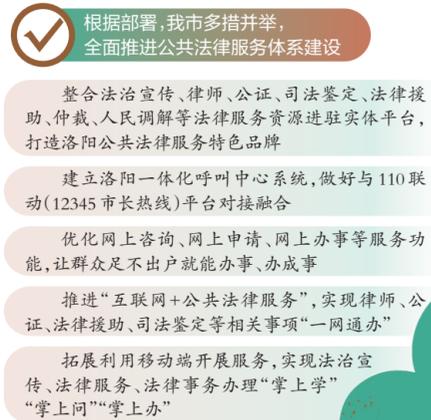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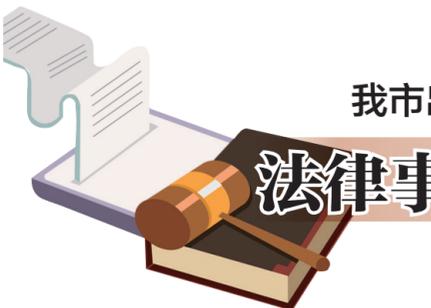
做好涉农法律服务工作。将与农民生产、生活紧密相关的事项纳入法律援助补充事

项范围。鼓励公证、司法鉴定、仲裁等法律服务主动向农村延伸。深入开展法律援助服务农民工专项活动,对农民工欠薪法律援助维权不再审查经济条件。

做好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的法律服务工作。推进军人军属法律援助全覆盖,对现役军人本人、配偶、父母、子女申请法律援助免于审查经济条件。在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设立法律援助工作站,对退役军人申请法律援助优先受理。

此外,《方案》还在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公职律师作用发挥及深化基层法治建设、加大公共法律服务保障力度等方面制定了具体举措。

本报记者 申利超 通讯员 彭健



勤“照镜子” 严把案件质量关

“通过对这起案件质量的评查,发现案卷中一份文书存在格式问题,请你们根据问题清单及时整改。”近日,在洛宁县纪委监委开展的集中评查会上,评查员杜楠楠发放了整改清单。

洛宁县纪委监委抽调16名业务骨干成立4个案件评查组,严格按照中纪委规定的案件质量审理6个方面93项标准,对2019年以来县、乡纪委所有自办案件逐卷进行集中评查。

评查分为形式评查和实体评查两部分。形式评查包括看卷宗材料是否格式标准、要件齐备、表述规范、内容全面;实体评查重点关注案件事实是否清楚、证据是否完整和关联、涉案人员主体身份是否合格、违纪人对违纪事实的主观认识是否到位。对评查出的问题列出清单、限期整改,倒逼工作要求落到实处。

今年以来,该县纪委监委通过严格案件审理标准,积极开展案件质量评查,严把案件事实证据、定性处理、手续程序、涉案财物处理等关口,切实提升案件查办质量。

“案卷集中评查就好比‘照镜子’,能及时发现问题。我们通过评查共梳理出共性问题3大类35条次、个性问题2大类9条次,并有针对性地提出9类整改提升措施,有效促进了案件质量的提升。”该县纪委监委审理室相关负责人表示。(梁应军)

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许可听证公告

中航光电光电技术产业基地(二期)C6综合厂房位于洛阳市洛龙区关林路和宇文街交叉口东北角。因生产工艺要求建设单位需对地块内原预留生产厂房进行调整,原批准C6综合厂房为地上五层、地下一层调整为地上六层局部四层、地下一层,建筑面积由原批准29900㎡增加至30319.94㎡,机动车停车位增加323个,非机动车停车位增加1706个,建设单位现申报该地块规划方案局部调整(详见现场图纸)。

本局已受理该申请,并依法于2020年10月14日-2020年10月23日在项目现场进行图纸公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相关规定,本局拟于近日就此事项公开举行听证会。请与该项目规划调整内容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年满十八周岁,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复印件和相关证明材料(房屋产权证或购房合同)正本、复印件,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0年10月23日17时00分前向本局提出书面听证申请。逾期未提出申请的,视为放弃听证权利。本次听证会不受理电话、邮件、电子邮件等其他形式的申请。

特此公告。

联系电话:63225162

联系地址:洛阳市民之家5048室

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